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三政办文〔2019〕10号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三门峡市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等五个议事协调机构成员进行调整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情况，市政府决定对三门峡市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5个议事协调机构成员进行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三门峡市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安 伟（市长）

副组长：万战伟（副市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。

二、三门峡市水上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

指 挥 长：万战伟（副市长）

副指挥长：贾成伟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李隽瑜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刘向东（市应急局局长）

杨宗义（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。

三、三门峡市治理货车非法改装和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万战伟（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贾成伟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李隽瑜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。

四、三门峡市深化出租汽车行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万战伟（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贾成伟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李隽瑜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。

五、撤销三门峡市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。

2019年12月31日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2月31日印发

